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文件目录

| | |
|---|---|
|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1 |
|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3 |
|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 |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件或法人单位证明等证件以及授权委托书，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会议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及其股权额不记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会议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拟在股东会上发言的股东，需在会议前于会议工作组处领取登记表格，填写后交与会议工作组人员，并由会议主持人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书面提出的问题。

六、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表决票要求填写意见，完成后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采用网络投票的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9:15-15:00。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普通决议议案须由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为通过。

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是：1。

八、按《公司章程》规定，会议推选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对议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九、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会议工作人员应予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陈晓峰

(三) 会议时间：2024年12月31日（周三）14:00

(四) 会议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39楼会议室

(五) 参会人员：

1. 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等。

(六)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二、会议议程

(一) 股东/股东代理人等参会人员入场、签到

(二) 主持人介绍到会人员，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等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三) 宣布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法

(四) 推选计票监票小组成员

(五) 宣读并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六) 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问
 - (七)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书面投票表决，计票监票小组开始计票监票工作
 - (八) 宣布表决结果
 - (九) 律师宣读本次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 (十)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实际情况以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情况，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情况进行审议，相关关联方交易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注 1） | 2025 年预计金额 | 2025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
|----------|-----------------------------|------------|--------------------------|
|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30,000 | 21,106 |
| |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30,000 | 21,106 |
| | 小计 | 30,000 | 21,106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82,400 | 17,333 |
| |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7,200 | 5,494 |
| |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 2,800 | 2,274 |
| | 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 54,000 | 18 |
| | 其他企业 | 18,400 | 9,547 |
| | 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 250 | 0 |
| |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 250 | 87 |
| |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 1,100 | 281 |

| | | | |
|-----------------|--|---------|---------|
| | 宁波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 200 | 0 |
| |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500 | 330 |
| |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注 2） | 0 | 57 |
| | 小计 | 84,700 | 18,088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90,800 | 65,460 |
| |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 | 5,500 | 3,642 |
| |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11,500 | 8,270 |
| |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 3,300 | 2,461 |
| |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5,800 | 4,363 |
| |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 9,500 | 5,278 |
| |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 30,000 | 22,148 |
| |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 5,200 | 3,687 |
| | 其他企业 | 20,000 | 15,611 |
| |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 200 | 0 |
| | 宁波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 6,500 | 2,980 |
| |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注 2） | 0 | 738 |
| | 小计 | 97,500 | 69,178 |
| 其他收入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200 | 7 |
| | 小计 | 200 | 7 |
| 其他支出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1,300 | 674 |
| | 小计 | 1,300 | 674 |
| 总计 | | 213,700 | 109,053 |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 <p>1. 公司根据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上限进行预计，后续经营活动实际发生金额根据经营进展按需发生。</p> <p>2. 公司目前统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为 2025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2025 年仍有部分业务在 10-12 月发生并结算。由于尚无 2025 年经审计全年数据，也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 2025 年度预计产生差异。公司将</p> | | |



| | |
|-----|--|
| 的原因 | 于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同步披露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

注1：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与同一控制人下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进行合并列示，其中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以上的，公司已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

注2：王科于2025年7月被选举为公司董事，其担任董事的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自2025年7月起成为公司关联方，上表对应所列2025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系指2025年7-9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5年1-9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内，且同一交易类别下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超出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超出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

（二）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注 3） | 2026 年预计金额 | 2025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
|--------------|---------------------------------|------------|--------------------------|
| 向关联人购买 燃料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 间接控制的企业 | 37,200 | 21,106 |
| |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37,200 | 21,106 |
| | 小计 | 37,200 | 21,106 |
| 向关联人提供 劳务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 间接控制的企业 | 37,200 | 17,333 |
| |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11,000 | 5,494 |
| |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 4,500 | 2,274 |
| |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4,500 | 2,278 |

| | | | |
|------------|-----------------------------|---------|--------|
| | 其他企业 | 17,200 | 7,287 |
| | 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 200 | 0 |
| |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 250 | 87 |
| |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 530 | 281 |
| | 宁波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 200 | 0 |
| |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500 | 330 |
| |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注 4） | 500 | 57 |
| | 小计 | 39,380 | 18,088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128,400 | 65,460 |
| |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 | 7,000 | 3,642 |
| |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16,000 | 8,270 |
| |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 5,000 | 2,461 |
| |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8,500 | 4,363 |
| |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 8,400 | 5,278 |
| |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 45,000 | 22,148 |
| |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 7,000 | 3,687 |
| |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4,000 | 2,103 |
| |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4,500 | 2,351 |
| | 其他企业 | 23,000 | 11,157 |
| |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 200 | 0 |
| | 宁波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 4,000 | 2,980 |
| |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注 4） | 4,000 | 738 |
| | 小计 | 136,600 | 69,178 |
| 其他收入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200 | 7 |
| | 小计 | 200 | 7 |
| 其他支出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1,300 | 674 |
| | 小计 | 1,300 | 674 |

| | 总计 | 214,680 | 109,053 |
|------------------------|--|---------|---------|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p>1. 公司根据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上限进行预计，后续经营活动实际发生金额根据经营进展按需发生。</p> <p>2. 公司目前统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为 2025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2025 年仍有部分业务在 10-12 月发生并结算。由于尚无 2025 年经审计全年数据，也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本次预计产生差异。公司将于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同步披露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p> | | |

注3：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与同一控制人下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进行合并列示，其中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以上的，公司已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

注4：王科于2025年7月被选举为公司董事，其担任董事的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自2025年7月起成为公司关联方，上表对应所列2025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系指2025年7-9月实际发生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

（一）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1.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30 日，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定沈路 619 号舟山港航国际大厦 A 座 34 层 3407 室（自贸试验区内）。经营范围：海洋资源开发与利用，海洋产业投资，涉海涉港资源管理及资本运作，港口的投资、建设与运营，航运服务，大宗商品的储备、交易和加工（不含危险化学品），海洋工程建设，港口工程设计与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二）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3 年 3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55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南岗商住 1 号楼 210 室。经营范围：在宁波口岸从事国际船舶代理业务。（在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由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挺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2.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7 年 1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 4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南京市高淳区砖墙经济园 288 号。经营范围：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国内沿海船舶管理；船舶代理；代理海船船员办理申请培训、考试、申领证书（海员证和外国船员证书除外）等有关手续，代理船员用人单位管理海船船员事务，为国内航行海船提供配员等相关活动；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船舶销售；船舶租赁；船舶修理；企业管理咨询；安全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



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由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挺在该公司担任副董事长，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3.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1998 年 3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灵桥路 513 号 6-7 楼。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由于公司董事长陈晓峰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2025 年 5 月止），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蔡宇霞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2025 年 5 月起），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4. 宁波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9 年 2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2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平海路 1188 号 6 号楼（A4-455）。经营范围：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国内船舶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船舶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由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挺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2025 年 8 月止），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5.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511 号 118 室。经营范围：港口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港口理货；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无船承运业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由于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原董事姚祖洪（2025 年 12 月止）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6.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1 年 8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7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镇北极星路。经营范围：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集装箱堆放、拆装箱以及对货物及其包装进行简单加工处理服务；船舶港口服务（仅限供水、供电）；从事港口设施、设备及港口机械的租赁服务（以上项目在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由于公司董事王科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三）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均具备完全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的独立经营不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和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等。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基本原则为：（1）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确定；（2）无政府定价的，按照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确定；（3）若无适用的市场价格标准，在成本加税费的核算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按各项业务发生情况签署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及生产效率的提高。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